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關連交易

本公司向航空工業出售中航傳媒53.635%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航空工業同意購買本公司所持有的中航傳媒53.635%之股份權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中航傳媒任何股份權益，中航傳媒將不再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數據亦不再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於本公告日，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構成香港上市規則14A章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適用的最高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A. 緒言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航空工業同意購買本公司所持有的中航傳媒53.635%之股份權益。交易完成後，中航傳媒不再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數據將不再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B.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總結如下：

1. 日期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2. 訂約方

轉讓方：本公司

受讓方：航空工業

3. 標的股權

本公司持有中航傳媒之 53.635%之股份權益

4. 代價

經各方公平協商，并參考下列主要因素，標的股權（即本公司持有中航傳媒之 53.635%之股份權益）的交易代價為人民幣 4,457.04 萬元：

- (1) 中航傳媒 100%之股份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評估值人民幣 8,309.94 萬元；
- (2) 中航傳媒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人民幣 9,575.19 萬元；及
- (3) 傳媒行業相關的政策和發展前景。

5. 支付條款

各方同意，於交割日（即所有先決條件全部達成之日）起 15 個工作日內，航空工業應向本公司支付交易代價的 100%，即現金人民幣 4,457.04 萬元。

C. 交易的原因及益處

根據本公司打造航空高科技軍民通用產品及服務旗艦公司的戰略目標，出售主營業務為圖書、期刊出版業務的中航傳媒之股權有益於本公司專注航空高科技業務發展，符合本公司戰略發展方向；同時，由於中航傳媒業務發展不及預期，盈利能力較低，出售中航傳媒股權有利於改善本公司利潤水平。

股權轉讓協議乃經公平協商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D. 香港上市規則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構成香港上市規則14A章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適用的最高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本公司與航空工業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董事譚瑞松先生、陳元先先生、李耀先生及王學軍先生，分別於航空工業擔任總經理、副總經理、總會計師、部長，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批准股權轉讓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者外，無任何其他董事被視為在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

E.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及相關工程服務。

航空工業之資料

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直接所有及控制，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8.66%權益。

中航傳媒之資料

中航傳媒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4,877.9 萬元，主要從事圖書出版、期刊出版、音像出版、廣告業務、公共關係諮詢與服務、專業會展及信息開發等業務。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中航傳媒 53.635%之股份權益，航空工業持有中航傳媒 25.835%之股份權益。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於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中航傳媒的淨利潤（扣除稅收之前及之後）如下：

|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
|-----------|------------------------------------|------------------------------------|
| 扣除稅收前之淨利潤 | 12.223 | 0.854 |
| 扣除稅收后之淨利潤 | 13.71 | 0.4192 |

G. 釋義

| | |
|----------|--|
| 「航空工業」 |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8.66%權益 |
| 「董事會」 | 本公司之董事會 |
| 「中航傳媒」 | 中航出版傳媒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中航傳媒 53.635%之股份權益，航空工業持有中航傳媒 25.835%之股份權益 |
| 「本公司」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 「關連人士」 | 與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
| 「董事」 | 本公司董事 |
| 「股權轉讓協議」 | 本公司與航空工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簽訂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航空工業同意收購本公司於中航傳媒之 53.635%之股份權益 |
| 「香港上市規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
| 「香港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人民幣」 | 中國法定貨幣 |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交易」 本公司向航空工業轉讓於中航傳媒之 53.635%之股份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陳元先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耀先生、王學軍先生、何志平先生、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Patrick de Castelbajac）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及王建新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